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对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创医惠”、“公司”）进行了 2022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如下：

**一、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一）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保荐代表人：马齐玮、徐峰

（三）协办人：游通

（四）培训时间：2023 年 4 月 26 日

（五）培训地点：思创医惠会议室

（六）培训人员：马齐玮

（七）培训对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相关人员

（八）培训内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法规要求，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上市公司治理、上市公司董监高职责等进行培训；结合现场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与相关人员就 2022 年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结果及提请公司注意事项逐一进行讨论并协商改进措施。

**二、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

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公司积极予以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

### 三、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

保荐机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的有关要求，对思创医惠进行了 2022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

中信证券认为：通过保荐机构对规范经营的一般性培训以及现场检查发现的具体问题的讲解，本次培训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规范运作、合规经营的认识；参与培训的相关人员也参与了后续公司规范措施的讨论。本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相关规范措施的具体落实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签字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马齐玮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签字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徐峰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22 日